

南艺实验剧场屋面防水工程 成交结果公告
(招标编号: NJDCX-202408120506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南艺实验剧场屋面防水工程:

中标人: 南京茂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: 18.165万元

二、其他:

(一)项目编号: NJDCX-202408120506

(二)项目名称: 南艺实验剧场屋面防水工程

(三)成交信息

供应商名称: 南京茂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: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峨眉路300号2009室

成交金额: 人民币181650元整

(四)主要标的信息

工程类

名称: 南艺实验剧场屋面防水工程

施工范围: 南京艺术学院实验剧场实施屋面防水(详见工程量清单)

工期: 30日历天

项目经理: 吕长付

执业证书信息: 二级建造师(建筑工程)

注册编号: 苏232101101883

(五)评审专家名单:

夏义生、李荣国、刘璐(采购人)

(六)代理服务费

根据年度代理协议收取。

代理服务费用人民币3500元整,由成交供应商支付。

(七)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(八)其他补充事宜

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,总分为100分。

成交供应商名称: 南京茂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评审得分: 91分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南京艺术学院
地 址： 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74号
联 系 人： 杨老师
电 话： 13451817695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南京达琛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地 址： 南京市秦淮区光华东街6号世界之窗创意产业园15号楼4楼
联 系 人： 高工
电 话： 025-52639995转8005
电 子 邮 件： njdcx_gczx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钟山（签名）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（盖章）

附件 4：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如有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的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南艺实验剧场屋面防水工程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南京茂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38人,营业收入为7825.176246万元,资产总额为20391.330283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……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全称(公章): 南京茂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9月12日



说明:

1、“微型”或“小型”企业的划分具体以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和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的规定为准。

2、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将不享受相关优惠政策。

3、成交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,此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示,接受社会监督。